

活佛轉世傳奇

(本文插圖刊第55頁)

達賴喇嘛秘錄

●李梅山

肯定象山嬰兒靈異

十二世達賴成烈嘉措逝世一年多之後(十二世達賴是公元一八七五年三月二十日逝世的)噶廈爲了尋訪新達賴的靈童和決定尋訪的方向,特請札什倫布寺的八世班禪丹白旺修(一八五四—一八八二)打卦問卜,八世班禪答覆說,達賴靈童已經出世,其方向在拉薩之東南方云。噶廈又請

山南桑噶寺降神的曲將降神,也說達賴靈童轉生在東南方向。噶廈又請專門降神的乃均曲均降神,也說達賴靈童轉生在東南方向。噶廈因各方面的說法一致,於是決定向拉薩的東南方尋靈童。

在尋訪的方向確定以後,按照過去的舊例,還要探求靈童產生地方和產生家庭的某些特徵,以便於尋訪。探求的方法有二:一是請乃均降神詢問,一是到曲科甲地方的聖母湖中看顯影。噶廈先在布達拉宮大經堂內舉行了一次降神,由攝政大拭呼圖克圖(即濟噶通善呼圖克圖)、三大寺的活佛僧官、政府的全體噶倫參加,乃均在會上降神,說是「達賴靈童降生在拉薩東方某一個村莊,父名貢噶,母名卓馬,應派大德高僧,前

往打箭爐以西各地尋訪。」

噶廈根據上述的訪尋範圍與父母姓名,即派出很多活佛、堪布和政府官員,前往衛康各地尋訪。又派拉薩上密院卸職堪布羅桑達吉,於一八七六年九月,前往拉薩東部曲科甲地方的聖母湖去看顯影。該堪布照例向湖中拋了哈達和寶瓶藥料等物,並在湖畔誦經祈禱,然後向湖內觀看達賴靈童轉生地方的村莊幻景。

這位堪布在看了湖內幻境以後,又會晤了曲科甲地方的攝堆(地方官名)。據該攝堆說:他聽說達布地區的朗敦村,有一農戶男名貢噶仁欽,婦名羅桑卓瑪,於火鼠年五月初五日生了一個男孩。堪布就按照該人說的方向,前往朗敦村密查暗訪。當他到達朗敦村時,只見此地羣山環繞,山青水秀,氣候溫和,農產豐富,還出產蜂蜜。它有一條山梁形狀像象的鼻子,因此當地人把這條山梁和山脚下的村莊命名爲朗敦(藏語稱象爲朗,朗敦意爲象山之前)。這和湖中所見的幻景完全相似。而生有小孩家的父母姓名,又恰與乃均神所說符合。

堪布找到這戶農家,看望了嬰孩,然後回到

拉薩,將上述情況詳細報告了噶廈和攝政。噶廈即派古覺大堪布強曲南卓、噶廈卓尼拉旺布兩入前往朗敦詳細考察,並要貢噶夫婦二人將生子前後經過,所有特別異徵,具實向噶廈作一書面報告。

據說這嬰孩是公元一八七六年(藏曆第十五「饒迥」之火鼠年,清光緒二年)五月五日,在太陽剛出山的時候,生出來的男孩,他廣額,黑髮,頭頂上有幾莖白髮是這個小孩的特點。

古覺大堪布和噶廈卓尼到達朗敦村,代表噶廈向嬰兒獻了一條長哈達,一尊佛像,七大包乾果,還有兩小袋「丹對」和「麻尼日布」藥丸。

獻禮完畢,古覺大堪布又取出十二世達賴生前用過的遺物數種,放置在嬰兒面前,看嬰兒取什麼東西(黃教規矩,嬰兒取了前世達賴的東西,即證明是前世達賴轉生)。嬰兒在陳列的東西中,隨手拿了一個小瓶。於是古覺大堪布即告誡嬰兒父母,對嬰兒要很好的保養,尤以清潔爲重要,並禁止外人與嬰兒接觸。

古覺大堪布在朗敦村中停留了四日,仔細訪問了嬰兒生產經過情況,又仔細觀察了嬰兒的動

作，然後滿意地返回拉薩，向噶廈作了報告。攝政通善呼圖克圖、四大噶倫、三大寺代表等人，又請乃均曲均降神，乃均曲均向東南叩頭、獻哈達，表示東南方尋到的這個靈童是真正達賴的轉生。與此同時，噶廈又把朗敦地方的靈童的詳細情況，報告了札什倫布寺的八世班禪，班禪回信也說朗敦村的靈童是真達賴的轉世無疑。

至此，噶廈認為朗敦靈童已經各方面肯定為新達賴的靈童，因為其他地區再未發現有同樣的靈童。乃由八世班禪、攝政通善呼圖克圖、三大寺和札什倫布寺的全體僧俗官員聯名向當時的駐藏大臣松淮上了公稟，要求駐藏大臣轉奏清朝皇帝，由於靈童只有一名，且經各方公認，請免予金瓶掣籤。一八七七年三月，光緒帝在奏摺後面批示：「貢噶仁欽之子羅布藏塔布克甲木錯，即作為達賴喇嘛之呼畢勒罕，毋庸掣籤。欽此。」

接往拉薩供養觀察

一八七七年（清光緒三年）十月二十日，布達拉宮派了森本、蘇本、却本等三大堪布（這是侍候達賴經常不離的三大堪布），還有堪穹、僧官等三十餘人，噶廈派了宇安臺吉、代本等二十餘人，還有拉讓強左、仔本、南木乍、森約、馬官、轎官、打傘的、搭帳篷的、儀仗隊、樂隊等全體人員，帶了前世達賴用過的日用器具，前往朗敦村迎接達賴靈童前往拉薩供養。

十一月初一日，達賴靈童穿了法衣，坐了轎子，由儀仗和音樂前導，離開朗敦村前赴拉薩。十一月十四日，靈童到了拉薩河南岸的公堂

寺，由森本堪布把靈童抱到最長殿上，按照過去的舊例，在此接受聖旨，靈童面向東方下跪，駐藏大臣立在前面，捧讀了光緒帝批准靈童繼任十三世喇嘛並免予掣籤的聖旨，靈童向東方行了三跪九叩禮，然後兩個駐藏大臣也向達賴獻了哈達，靈童向駐藏大臣還了哈達，並送了佛像、香、璽魯等禮品。

一八七八年（清光緒四年）正月初四日，八世班禪丹白旺修應噶廈之請，從札什倫布寺前來拉薩。正月十一日，攝政通善呼圖克圖和佛師普覺陪同八世班禪前往公堂寺，會見達賴靈童，靈童向班禪獻了哈達和曼札，班禪也給靈童還了哈達。禮畢，班禪用剪子剪去了靈童頭上的頭髮，給靈童換了僧衣，並給靈童取定法名為「吉總阿旺羅桑土登嘉措鳩差旺覺却勒南巴加娃巴桑布」（簡稱土登嘉措）。取法名完畢，靈童以長哈達一條、長壽佛一尊送給班禪，班禪也以同樣的禮品還贈達賴靈童。

剪髮取名畢，噶廈在雪都崗欽大經堂內舉行了盛大的噶卓慶祝大會。第二天札什倫布寺為了慶祝達賴靈童剪髮取名，舉行了同樣盛大的噶卓。班禪和達賴靈童在公堂寺一同居住了兩個多月，然後返回札什倫布。靈童在公堂寺的一切開支均由噶廈供給。後來達賴靈童又移到日加三丹林寺去居住一個時期，等候選定日期，舉行坐床典禮。

千盞明燈千個糌粑

達賴靈童接到公堂寺後，噶廈即向駐藏大臣

報告：「準備在土兔年（一八七九年，光緒五年）舉行達賴坐慶大典，請轉奏皇上，照過去舊例予以照准，並准許新達賴在坐床時乘坐黃轎，並用黃色馬鞍。」

一八七九年五月，光緒帝的聖旨到了拉薩，內云：「達賴喇嘛轉世已經確定，今年六月十三日辰吉時舉行坐床，甚佳，朕深喜之。現賜達賴喇嘛黃哈達一條，佛像一尊，念珠一串，鈴杵一套。達賴喇嘛坐床以後，可啓用前世達賴之金印，並將用印時日上奏。前請乘用黃轎及黃色鞍轡均予准用。佛父貢噶仁欽封為公爵，賞戴寶石頂子，着孔雀翎，依旨遵行，欽此！」十三世達賴的父親被封為公爵之後，噶廈又撥給許多莊園和農奴，遂成西藏大貴族，即今之朗敦。

六月初十日，攝政通善呼圖克圖和公、噶倫、內堪布等前往日加三丹林寺，籌備迎接達賴靈童前來布達拉宮舉行坐床典禮。十二日，攝政陪同達賴靈童自日加三丹林寺出發，前往拉薩。

六月十三日，為達賴舉行坐床大典之日，一早，達賴穿了黃色的熏了香的法衣，乘坐了黃色大轎，前呼後應。按照過去舊例，先到太昭寺，首先向柱上掛的「當今皇上萬歲萬萬歲」的牌子掛了哈達，然後進入大殿，向釋迦牟尼佛像獻了哈達。是日由噶廈出資，在大昭寺各佛像前，獻了一千盞燈和一千個糌粑做的供品。

坐床盛典學習經典

達賴在大殿朝佛完畢，登上大昭寺的第二層樓，在那裏向西藏古代的贊普松贊干布，唐朝的

文成公主、蓮花生祖師、白郎木（女神）的塑像獻了哈達，並念了『成就四業經』，念畢下樓，直赴布達拉宮。在布達拉宮的日光殿上又和駐藏大臣見面，彼此交換了哈達，達賴只送給駐藏大臣長哈達一條，佛像一尊。接着即在日光殿上舉行了坐床慶祝大會。

達賴坐床以後，按照過去舊例，正式啓用前輩達賴的金印，並向清朝皇帝「上表謝恩」。這種奏摺先由大仲譯寫好，由基巧堪布和四大仲譯共同呈給達賴過目，將達賴的金印蓋在奏摺上面，奏摺的文字是按照第五世達賴羅桑嘉措遺留下來的規格寫的，裏面有一首藏文的七言帶韻的詩句，大意是：

「我們生在貧苦地，您賜我們得安寧，今後只有託靠您，不靠皇上靠何人？」

達賴坐床以後，開始學習經典。一八八二年（光緒八年）四月，光緒帝批准以攝政濟甯通善呼圖克圖阿旺班丹曲結丹贊爲正佛師，普覺覺仲羅桑楚臣強巴嘉措爲副佛師。佛師就職後，選擇吉日開始給達賴教經，開卷第一部是『心經』和『施食法』、『皈依經』、『法心經』，並且每日要練習學字。在開始教經的這一天，按照佛教規矩，噶廈全體官員向達賴獻哈達致賀。

六歲開始沙彌戒律

一八八一年（清光緒七年），達賴已經六歲，按照佛教規矩，明年要受沙彌戒律。

一八八二年正月初六日，達賴由布達拉宮移住到拉薩大昭寺。

正月十三日，正式受戒典禮在大昭寺的大殿上舉行，攝政通善呼圖克圖命人把藏在大昭寺內的『顯宗龍喜立邦經』請出來，放在前面，達賴向該經磕了頭，並掛了一條五彩大哈達。通善呼圖克圖翻開經文，根據經上所列舉的不偷盜、不殺生、不誑騙、不姦淫等三十六條沙彌、戒律，一條條向達賴作了講解。達賴受沙彌戒後，即於正月十九日按照歷代達賴的舊例，向清朝皇帝報告受戒的經過，並派人送奏摺到北京。

四月，光緒帝爲達賴受沙彌戒事降旨祝賀。

水鷄之年長壽圓寂

一九三三年（藏曆水鷄年）十月十三日，達賴患病、食慾大減，行動時感到氣促，心神恍惚不安。十月三十日正午十二時左右，達賴精神起變化，閉目不能言語，延至下午六時半「跌坐圓寂」。達賴屍體在法臺上跌坐了三天，據說鼻內流下紅白鼻涕，下垂有一尺多長。

國民政府對十三世達賴逝世也很重視，於一九三三年十二月發佈了追封達賴的命令，並於一九三四年二月十五日在南京舉行隆重的追悼大會，班禪也參加了追悼大會。

十三世達賴土登嘉措生於藏曆火鼠年（一八七六年，清光緒二年）五月初五日，逝於水鷄年（一九三三年）十月三十日，享年五十八歲。是第八世達賴以後壽數最長的一位達賴。

十三世達賴圓寂以後，噶廈於一九三四年決

計分三路訪尋達賴轉世的靈童：委派格桑佛前往青海訪尋，康色佛前往西康訪尋，普覺佛前往西藏南部尋訪。

格桑佛一行到達西寧後，經過二年多的時間，在湟中縣南祁家川一家藏族農民家中，找到一個靈童，即今之十四世達賴，找到的時候，年已四歲。

面向東北暗示轉世

『拉薩見聞記』一書載有靈童尋獲的經過如下：

「據曾在中央供職之貢覺仲尼氏語余，靈童之尋獲，系遵照三種指示：

（一）十三世達賴圓寂時面向東，暗示將轉生東方。

（二）乃均降神，謂達賴將轉生東北漢人地方。

（三）熱振觀海，現一農家，位馬路將盡處，門前巨柳一株，旁繫白馬，一婦人抱小兒在樹下，熱振乃將海中所見情景，飭畫匠詳細繪出，派格桑活佛及古桑子二人，按圖向東北尋訪，費時二年之久，果於青海地方尋獲靈童家庭。」

青海靈童農家幼子

十四世達賴喇嘛法名丹增嘉措，出身於青海省湟中縣南四十里地方的祁家川（藏名當采）一戶農民家庭，藏曆第十六「饒迥」的木猪年（公元一九三五年）五月五日。父名祁却才仁，母名德吉才仁，大哥名土登居美諾布，二哥名嘉樂頓柱，三哥名羅桑三旦，丹增嘉措是老四，他有一

個弟弟，是阿里活佛，一個姐姐，名才仁卓瑪，姐夫名彭措札西，他還有一個妹妹，名益喜白瑪。靈童認定以後，格桑佛等人向青海省政府要求，迎回西藏「供養」，馬步芳開始不予答應。

「民國二十七年冬，西藏政府以尋獲十三輩達賴呼畢勒罕之名，呈報中央，並請派大員入藏，主持抽籤事宜」（『拉薩見聞記』），國民政府乃致電馬步芳，令其派兵護送入藏，並撥給護送費十萬元，馬步芳才派了一營騎兵，由師長馬源海率領，護送達賴靈童於一九三九年七月自西寧起身入藏，十月初到達拉薩，「靈兒抵拉薩，西藏僧俗歡喜如狂，入城之日，遠道來此觀禮者數萬人，即送置羅布林卡，受西藏官民公開朝拜，儼然一小達賴矣。」（『拉薩見聞記』）

青海靈童到達拉薩之前，在噶廈內部究竟以何處靈童為真達賴，曾有爭執，熱振堅決主張青海靈童，而司倫朗敦則不同意。『拉薩見聞記』載稱：「民國二十七年，司倫以尋覓靈童事，與熱振意見相左，經民衆大會決議停職。」自是西藏事權集中到熱振手中。

中央派員主持坐床

國民政府爲了主持達賴靈童掣簽坐床，於一九三九年三月派了蒙藏委員會委員長吳忠信，取道印度前往拉薩主持此事。吳忠信於一九三九年十二月到達拉薩，受到噶廈和僧俗人民的隆重歡迎。吳氏到達拉薩後，靈童問題發生變化，原先的三個靈童現在只剩下一個靈童。『拉薩見聞記』一書稱：「初熱振向中央報告，尋獲靈童三名

，並派員掣簽，此時忽只餘青海靈童一名，且已登殿受拜，有造成既成事實之勢，自值慎重考慮。……據稱青海靈童與卓著，全藏僧俗公認爲第十三輩達賴化身，經民衆大會決議，不再舉行掣簽，擬請中央援照第十三輩達賴先例，准予免除掣簽手續，吳當表示此事須請中央核定，本人只能負責轉呈，不能即作決定。……經雙方一再派員磋商，始決定免除抽籤之前提如下：（一）由吳氏本人先查看靈童是否確實靈異；（二）由熱振正式具文呈請中央，免除抽籤手續，兩事熱振均表示接受。」

在「察看」靈童問題上，又發生了波折，當吳忠信派人赴羅布林卡和古覺大堪布交涉時，古覺大堪布提出要吳忠信在達賴靈童登座時，「上殿參拜」。並說：「靈兒坐殿，係經西藏民衆大會決議，殿見亦係西藏之慣例。」又說：「經民衆大會決定者，不能變動。」

對此，『拉薩見聞記』一文寫道：「余等將交涉情形向吳氏報告，吳氏頗感不快，乃召貢覺仲尼至，曉以大義，語甚嚴厲，囑其立向熱振轉達，須照舊議辦理，否則中央人員不惜全體離藏。經此轉折後，熱振之態度頗趨軟化，翌日即派員至行轅道歉，說明古覺大堪布不明底裡，至有誤會，請吳氏指定便見之時間及地點。吳氏即決定二月一日，在羅布林卡荷林亭內查看。」

慧性深湛靈異特著

在「察看」的時候，吳忠信給靈童送了四種禮品，表示承認。

一九四〇年二月五日，國民政府發佈如下命令：

（一）青海靈童拉木登珠慧性深湛，靈異特著，查係第十三輩達賴喇嘛轉世，應即免予抽籤，特准繼任爲第十四輩達賴喇嘛，此令。

（二）拉木登珠業經明令特准繼任爲第十四輩達賴喇嘛，其坐床所需經費着由行政院轉飭財政部撥發四十萬元，以示優異。此令。

於是噶廈決定一九四〇年二月二十二日，在布達拉宮舉行坐床典禮。

和吳忠信到達拉薩的同時，英帝國主義者也派了駐哲孟雄行政官古德一行數十人到達拉薩，借口「觀禮」，實際上是來監視吳之行動，挑撥漢藏關係，破壞吳忠信與噶廈舉行的政治談判。吳忠信到拉薩後，馬上主持了達賴坐床典禮，並冊封熱振爲「輔國普化禪師」，以表示國民政府在西藏行使主權。在坐床儀式問題上，又發生了「座位」問題的爭執。

據『拉薩見聞記』載稱：

「惟與吳氏之座位問題，意見參差，藏方初擬將吳氏之座位，置於熱振對面，高低則與司倫等。吳以本人代表國府，主持達賴坐床事宜，又係主管蒙藏長官，體制攸關，不便遷就，主張至少應照清代駐藏大臣之例設座，即於達賴平行之左方，設面南之座。幾經折衝，藏方始允遵辦。」

達賴十四世舉行坐床以後，吳忠信等一行於一九四〇年四月間離開西藏，仍經印度返回重慶。噶廈援清代舊例，派了札薩阿旺堅贊隨後前往重慶，向國民政府致謝。